

台儿庄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关于台儿庄区 2023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由区财政局起草，并经区长刘晓璐、副区长杨庸
审阅，提请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
议。

2024 年 6 月 27 日

关于台儿庄区 2023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 彭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在区十三届人大第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台儿庄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2023 年区级决算已正式编制完成，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作关于台儿庄区 2023 年区级决算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全区及区级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0246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9.3%。加上返还性收入 84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582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34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3569 万元，调入资金 52842 万元，上年结转 30865 万元，全区财政总收入 373171 万元。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832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5.3%，同比增长 22.6%。加上上解支出 2828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59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6 万元，生态保护补偿转移性支出 1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2626 万元，全区财政总支出 373171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538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3.1%，同比增长 4.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3879 万元，下降 6.1%，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1.4%。加上返还性收

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292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557 万元，调入资金 4902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3569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9551 万元，上年结转 30865 万元，区级财政总收入 356097 万元。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124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4.3%，同比增长 20%。加上上解支出 28287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59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6 万元，生态保护补偿转移性支出 1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2626 万元，区级财政总支出 35609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65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95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3450 万元，上年结转 23675 万元，收入总计 320734 万元。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227407 万元，上解支出 99 万元，调出资金 3692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255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754 万元，支出总计 32073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3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65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95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3450 万元，上年结转 23675 万元，收入总计 320734 万元。2023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254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2007 万元，上解支出 99 万元，调出资金 36924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255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3754 万元，支出总计 32073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2064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2万元，上年结转1万元，收入总计12077万元。2023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支出12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2065万元，支出总计12077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3年，区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2064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2万元，上年结转1万元，收入总计12077万元。2023年，补助下级支出12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2065万元，支出总计12077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45449万元，上年结余44273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4089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48831万元。

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全部在区级核算，全区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即为区级社保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23年，市政府核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累计限额454811万元，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454389万元，在市政府下达的债务累计限额内。当年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137019万元，其中：新增政府专项债券80900万元，再融资债券56119万元。

（六）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3年，我区收到上级各类转移支付及返还性收入合计165649万元，较上年增加29836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847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35829万元，较上年增加22975万元，

主要是增发国债转移支付增加;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3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6861 万元,主要是大气污染防治项目专项资金和现代综合交通发展、基建支出专项资金增幅较大。2023 年区级安排对下转移支付 37946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260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290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785 万元。

(七) 按照《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1.结转资金。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资金 52626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资金 52626 万元,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

2.预备费。2023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4548 万元,按预备费动支程序追加支出 4548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事项和预算执行中新出台的政策性支出等,已体现在相关支出科目中,其中:锂电基础设施提升示范项目 1000 万元,兑现企业优惠政策 931 万元,人才运转经费 483 万元,外贸企业进口奖励政策 475 万元,优秀企业家奖励金 300 万元。

3.超收收入。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246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区级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6 万元,上年余额 6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末余额为 306 万元。

5.“三公”经费。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436 万元,占预算的 99.1%。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348 万元,占预算的 99.4%;公务接待费 88 万元,占预算的 97.8%。

6.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023年，完成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实现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六处镇（街）全覆盖，选取典型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实施全过程跟踪问效。对2024年新增项目全面实施事前绩效评估，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

二、2023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区人大决议情况

（一）财政收支总体平稳。齐抓共管，夯实税收增长基础。加强税收收入分析，确保收入数据更准确更科学，全年实现税收收入68745万元，增长4.1%。**多管齐下，深挖非税收入增收潜力。**通过特许经营权项目出让、闲置资产盘活等，拓宽非税收入增收渠道；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提高监管执收效率，累计向全区103家非税执收单位发出电子缴款书81265份。**加大争取，扩充资金保障实力。**高效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申报，最大程度争取债券资金支持，全年争取政府专项债券资金80900万元，有力支持全区重点项目建设。**优化支出结构，科学统筹各领域资金供给。**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1248万元，节能环保、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支出分别增长79.7%、25.7%、4.4%，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有力支持了基层兜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底线。

（二）民生保障持续加力。紧盯群众关切的**教育、医疗、住房**等重点民生领域，**优先保障、早拨快支**，全区民生支出完成211821万元，增长14.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6.1%。**持续加大教育资金投入**，拨付资金4761万元用于各学段生均经费、落实国家资助政策、提高学校运转保障水平，拨付资金16300余万元支持实验小学北校、三十九中北校、马兰屯镇二中等学

校建设，努力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力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健全完善服务保障体系，确保公共卫生安全，拨付资金 4209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补助等民生政策落实。着力提升社会福利社会救助水平，促进各项社会福利救助政策落地落实，拨付资金 13550 万元，兜牢兜好困难群众民生保障底线。大力支持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任务落实，积极争取上级资金 3048 万元，用于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等，改善群众生活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有效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安排资金 28494 万元，重点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村级组织运转、水利事业发展等项目。不断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安排资金 2496 万元用于大气、水等污染防治和林业保护防治，安排资金 2618 万元用于城乡环卫和环境保护支出，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三）财政政策提质增效。落实落细就业创业政策。安排资金 1401 万元，助力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及各类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920 万元，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促发展的“杠杆”作用，撬动创新创业活力和创造创优动力。支持全区人才战略实施。安排人才资金 1417 万元，用于人才奖励、引才补助补贴、构建人才地图等，不断增强人才引育与服务力度，充分发挥人才对新旧动能转换的支撑引领作用。优化提升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通过持续开展“上门服务企业”活动提升服务质效、发挥政策功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积极推动

“互联网+政府采购”活动等一系列创新举措，切实为市场主体排忧解难。**加力释放消费潜力。**举行“惠聚古城 乐享生活”电子消费券发放活动，以“真金白银”推动消费回暖，释放内需潜力，为经济回稳向好按下“快进键”，分五个批次共计发放消费券金额 606 万元，拉动消费 1170 万元。

（四）改革管理不断深化。深化预算绩效管理。高标准开展 2022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涵盖 24 个部门 27 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87994 万元；稳步推进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实现全区 6 个镇（街）全覆盖；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和成本效益分析，压减项目预算 1000 万元。**推进采购、评审规范化。**深化政府采购、投资评审制度改革，着力发挥采购、评审节约财政资金作用，全年累计完成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9498 万元，中标金额 9136 万元，节约率 3.8%；完成预算评审、结算审计送审金额 58747 万元，审定金额 48908 万元，审减率 16.7%。**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牵头“五经普”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对全区 110 家单位的固定资产进行清查归集，核增入账固定资产 1082600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业务全面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实现资产与日常管理、会计核算、非税收入、预算管理、政府采购等业务环节的有效贯通，进一步规范资产管理行为。**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开展预决算公开专项检查、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代理记账机构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重点民生资金专项整治行动，规范财经秩序，强化问题整改，使财经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五）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加强“三保”资金保障，兜住兜

准兜牢“三保”底线。优先足额安排“三保”预算，加强“三保”支出执行监控，2023年我区“三保”支出166692万元，“三保”预算资金全覆盖、零缺口。**加强政府债务管理，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坚持政府债、隐性债、城投债“三债统管”，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本息，全年债务还本付息78908万元（其中，还本63759万元，付息15149万元）；加强隐性债务管理，坚决防止一边化债一边新增，通过压减支出、盘活存量等方式筹措资金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强城投债务风险管控，依托山东省城投债务管理信息系统，对我区3家城投公司进行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化解债务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年决算情况总体较好，但存在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三保”和偿债压力较大、库款保障水平低等问题，对此我们深度剖析，并结合本次会议决议和审计提出的问题，以更加务实举措，全面优化财政管理工作。2024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关心支持下，坚定信心决心，即使财政形势较为严峻，依然坚定扛起重担子，展现新时代现代化强区的财政担当作为！